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guo Gold Group Limited
萬國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3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 收入增加約33.7%至約人民幣1,240.3百萬元
- 毛利增加約79.4%至約人民幣867.9百萬元
- 毛利率約為70.0%
- 淨溢利率約為53.6%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或稱「**報告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約136.3%至約人民幣600.8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55.4分（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7分）
- 董事會已宣派中期股息20.30港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2.00港仙）

附註：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比較

中期業績

萬國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240,284	927,856
銷售成本		<u>(372,428)</u>	<u>(443,977)</u>
毛利		867,856	483,879
其他收入		30,077	1,733
其他收益及虧損		13,735	(4,807)
分銷與銷售開支		(64,125)	(57,070)
行政開支		(88,759)	(62,195)
融資成本	4	<u>(5,076)</u>	<u>(5,999)</u>
稅前溢利		753,708	355,541
所得稅開支	5	<u>(88,386)</u>	<u>(24,299)</u>
期內溢利	6	<u>665,322</u>	<u>331,242</u>
其他全面開支			
—因換算功能貨幣至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u>(2,183)</u>	<u>(8,296)</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u>663,139</u></u>	<u><u>322,946</u></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00,760	254,271
非控股權益		<u>64,562</u>	<u>76,971</u>
		<u>665,322</u>	<u>331,242</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97,063	246,819
非控股權益		<u>66,076</u>	<u>76,127</u>
		<u>663,139</u>	<u>322,946</u>
每股盈利			
基本 (人民幣分)	7	<u>55.4</u>	<u>30.7</u>
攤薄 (人民幣分)	7	<u>55.3</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8,337	918,680
使用權資產		53,571	54,621
採礦權		210,879	212,974
勘探及評估資產		259,680	237,657
其他無形資產		312,165	312,165
無形資產		3,192	3,29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422	4,973
遞延稅項資產		6,506	5,747
其他應收款		20,630	20,830
受限制銀行結餘		7,502	6,274
		1,913,884	1,777,219
流動資產			
存貨		276,005	174,74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493,757	331,09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69,687	1,335,157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3	3
銀行結餘及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9,321	513,728
—受限制銀行結餘		3,261	3,258
		2,802,034	2,357,98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411,875	156,082
合約負債		3,482	3,853
租賃負債		840	76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11	655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前非控股股東代價		47,936	57,936
應付稅項		107,624	91,164
銀行借款		72,776	183,062
		644,744	493,5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25年6月30日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額	<u>2,157,290</u>	<u>1,864,47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4,071,174</u></u>	<u><u>3,641,690</u></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85	2,283
遞延收入	3,460	4,010
遞延稅項負債	82,376	89,391
修復成本撥備	17,641	15,085
銀行借款	<u>76,800</u>	<u>77,600</u>
	<u>182,162</u>	<u>188,36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1,223	91,223
儲備	<u>3,412,970</u>	<u>3,043,35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504,193</u>	<u>3,134,578</u>
非控股權益	<u>384,819</u>	<u>318,743</u>
權益總額	<u><u>3,889,012</u></u>	<u><u>3,453,321</u></u>
	<u><u>4,071,174</u></u>	<u><u>3,641,690</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倘適用）除外。

除因應用於本中期期間與本集團相關之會計政策而產生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編製其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於2025年1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	--------

於本期間應用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於本中期期間與本集團相關之會計政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應用以下與本集團相關之會計政策。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向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的人士作出的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於授出日期按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允價值（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乃根據本集團對最終歸屬股本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支銷，並在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內計入相應增量。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預期歸屬股本工具的估計數目。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將於損益內確認，令累計開支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並相應調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倘購股權獲行使，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尚未獲行使，則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倘已授出股份獲歸屬，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

授予非僱員的購股權

與僱員以外之人士作出之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乃按所收取之貨品或服務之公允價值計量，惟倘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除外，於此情況下，其乃按所授出之股本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並於實體取得貨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當日計量。收到的貨品或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除非貨品或服務符合確認為資產的條件）。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按有關本集團各部分的內部報告由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予以識別,以向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所羅門群島營運,且全部收入均來自中國及所羅門群島。本集團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及所羅門群島。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收入指來自銷售各種金屬精選礦的收入。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在某一時間點確認。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來自其主要產品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精選礦的銷售		
—金錠	605,414	292,287
—金精礦	357,829	268,735
—銅精礦	106,800	177,106
—硫精礦	53,191	26,257
—鋅精礦	27,073	46,441
—鉛精礦所含金	25,491	24,202
—鐵精礦	14,705	27,571
—銅精礦所含金	14,357	21,922
—銅及鋅精礦所含金	11,736	12,048
—硫及鐵精礦	9,238	11,067
—鉛精礦所含金	8,245	11,755
—鉛精礦	5,236	4,834
—鉛精礦所含金	615	2,715
—鋅精礦所含金	354	916
	<u>1,240,284</u>	<u>927,856</u>
按收入來源分類		
—自家開採產品	1,240,284	850,686
—外部採購	<u>—</u>	<u>77,170</u>
	<u>1,240,284</u>	<u>927,856</u>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宜豐項目 人民幣千元	所羅門項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u>277,041</u>	<u>963,243</u>	<u>1,240,284</u>
分部溢利	<u>109,457</u>	<u>621,031</u>	<u>730,488</u>
未分配開支			(16,207)
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39,597
未分配融資成本			<u>(170)</u>
稅前溢利			<u><u>753,708</u></u>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u>366,833</u>	<u>561,023</u>	<u>927,856</u>
分部溢利	<u>106,435</u>	<u>257,245</u>	<u>363,680</u>
未分配開支			(7,316)
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610)
未分配融資成本			<u>(213)</u>
稅前溢利			<u><u>355,541</u></u>

附註：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分部間收入。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未分配若干行政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融資成本及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進行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衡量標準。

上文呈報之所有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

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披露的金額並無重大變動，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所羅門群島營運，而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及所羅門群島。本集團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及所羅門群島。有關其按經營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資料詳情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25年	於2024年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中國	277,041	366,833	971,062	963,868
所羅門群島	963,243	561,023	895,887	767,510
澳洲	—	—	5,652	5,986
香港	—	—	6,645	7,004
	<u>1,240,284</u>	<u>927,856</u>	<u>1,879,246</u>	<u>1,744,368</u>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受限制銀行結餘。

4.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4,925	5,816
租賃負債的推算利息開支	<u>151</u>	<u>183</u>
	<u>5,076</u>	<u>5,999</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費用：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14,273	14,151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173	5,883
所羅門群島企業所得稅(「 所羅門群島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76,004	—
預扣稅	5,000	7,650
	95,450	27,684
遞延稅項抵免		
—本期間	(7,064)	(3,385)
	88,386	24,299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所羅門群島政府法律，於兩個期間內，於所羅門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稅率為35%。所羅門群島政府與金嶺礦業訂立日期為1997年3月7日的採礦協議。雙方於2021年7月13日訂立有關關稅及稅收豁免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目標之一是重申採礦協議下現有的特許權／豁免。根據採礦協議及諒解備忘錄，金嶺礦業有權在計算應繳納所羅門群島企業所得稅的收入時，扣除為實施所羅門項目而合理產生及必要的勘探及開發支出。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內的稅率為25%，惟一間附屬公司宜豐萬國除外。

宜豐萬國作為符合高新技術企業條件的企業，擁有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2021年至2023年期間可享受企業所得稅15%的優惠稅率。其已於2024年續新高技術企業證書，故其享受企業所得稅15%的優惠稅率的權利延長至2026年。

自2023年起，根據有關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期內產生並獲中國地方稅務局認可的若干合資格研究開支符合資格享受中國企業所得稅的進一步減免，最多為所產生有關費用之100%。此外，對於所有符合資格的企業，無形資產攤銷的加計扣除率已從175%提高到200%。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就所賺取之溢利所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於2025年6月30日，就中國附屬公司若干保留溢利人民幣395,895,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98,846,000元)所引致之暫時性差額，尚未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遞延稅項撥備，原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及暫時性差額可能於未來可見時間內不會撥回。於2025年6月30日，就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溢利人民幣86,700,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27,000,000元)，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4,335,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50,000元)。

6.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董事薪酬	3,819	2,618
其他員工費用	47,617	29,66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07	1,637
總員工成本	53,443	33,9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252	35,30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94	1,148
採礦權攤銷	9,815	9,106
無形資產攤銷	106	106
折舊及攤銷總額	49,267	45,667
存貨資本化	(26,701)	(32,214)
在建工程資本化	(314)	(608)
	22,252	12,845
研發費用(附註)	14,504	10,671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59,533	443,977

附註：該等金額已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行政開支」一欄確認。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盈利數字計算如下：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600,760	254,271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083,827	828,000
普通股攤薄數目的影響：		
購股權	3,517	不適用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087,344	828,000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8. 股息

期內，本公司確認以下作分派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息：每股人民幣22.50分 (2024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18.50分)	236,211	153,180

於中期期間結束後，本公司董事經參考於2025年6月30日之已發行股份，決定以現金向於2025年9月30日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0.30港仙(相當於人民幣18.51分)(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2港仙)，即合共約人民幣200.6百萬元。

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客戶合約貿易賬款	(i)	161,824	164,809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預付主要分包商賬款	(ii)	103,296	29,280
— 預付其他供應商賬款	(iii)	72,869	38,983
— 其他應收款	(iv)	176,398	118,853
		352,563	187,11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422	4,97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總額		515,809	356,898
減：非流動資產項下列示的款項		22,052	25,803
流動資產項下列示的款項		493,757	331,095

附註：

(i) 應收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並無逾期應收貿易賬款。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之應收貿易賬款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共同評估(按尚未逾期及屬不同逾期日數(如有)賬齡組的應收賬款結餘分組)。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之應收貿易賬款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ii) 預付主要分包商賬款

預付賬款乃宜豐萬國及金嶺礦業於2025年6月30日就礦石開採向採礦分包商預付的分包費用，約為人民幣103,296,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9,280,000元）。

(iii) 預付其他供應商賬款

結餘包括預付原材料採購供應商的賬款約人民幣60,921,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4,955,000元）。

(iv) 其他應收款

- (i) 本集團於2021年與一名供應商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若干原材料。在履行該協議的合約責任期間，供應商部分違反了合約，未能按規定交付全部貨物數量，且進一步未能及時全額償還與未交付貨物相對應的款項。

於2024年11月26日，本集團與供應商達成友好和解並簽署和解協議。該協議規定延長還款期限（最後一期付款於2027年到期），並對未償還金額按等同於中國現行貸款基準利率的利率計收利息。為確保還款責任的履行，雙方已協定一項涉及房地產物業的抵押安排，同時由一名信譽良好的第三方提供擔保。

於2025年6月30日，結餘包括上述交易產生的應收款項人民幣24,630,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4,830,000元）。

- (ii) 結餘包括於2025年8月21日到期的應收款項12百萬澳元（約人民幣56,180,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4,084,000元）），屬非貿易性質，以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所持本公司股份抵押作擔保並按年利率2.5%計息。

- (iii) 結餘包括代表一名採礦分包商付款約人民幣54,069,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零）。

就擁有良好信貸質素及付款歷史的長期客戶而言，本集團就銷售若干產品授予不超過60日的信貸期。而對其他客戶，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預付按金。

以下為對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內	137,543	164,809
31至60日	24,281	—
	<u>161,824</u>	<u>164,809</u>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i)	100,837	92,801
增值稅、資源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18,220	22,46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		4,168	4,930
應付股息		239,521	4,260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			
— 應計開支		22,903	9,588
— 應計員工成本		9,309	6,145
— 其他應付款		16,917	15,889
		311,038	63,28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總額		411,875	156,082

按交付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內	52,232	51,223
31至60日	15,328	26,000
61至90日	4,507	2,040
91至180日	26,880	13,280
180日以上	1,890	258
	100,837	92,801

附註：

(i) 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交付後30日。並未就逾期應付貿易賬款收取利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所羅門群島主營採礦、礦石選礦及銷售精礦產品業務。

透過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我們目前擁有江西省宜豐萬國礦業有限公司（「**宜豐萬國**」）的全部股權，而宜豐萬國則擁有我們進行地下開採的新莊銅鉛鋅礦（一個位於中國江西省的生產礦）（「**新莊礦**」）。新莊礦有大量有色多金屬礦產資源。本集團的產品主要包括銅精礦、鐵精礦、鋅精礦、硫精礦、鉛精礦以及金與銀的副產品。

本集團於2017年7月13日完成收購西藏昌都縣烜地礦業有限公司（「**西藏昌都**」）51%應佔權益。西藏昌都擁有中國西藏昌都縣哇了格鉛銀礦（「**哇了格礦**」），可供我們進一步進行露天開採及地下開採。哇了格礦有大量的鉛及白銀礦產資源。

於2020年4月30日，本集團完成收購祥符金嶺有限公司的77.78%權益，而其間接擁有我們進行礦產開採的位於所羅門群島的一處金嶺礦（「**金嶺礦**」）的90%權益。本集團已自2022年11月起開始金嶺礦的試產。此外，於2024年10月9日，本集團完成收購祥符金嶺有限公司額外20.22%權益，因此本集團擁有祥符金嶺有限公司的98%權益及金嶺礦業有限公司（其擁有金嶺礦）的88.2%實際權益。

營運業績

下表載列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2024年同期相比新莊礦及金嶺礦各類產品的銷量。

所售產品類型	新莊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數量	2024年 數量	變動 (概約%)
銅精礦所含銅 (噸)	1,622	1,829	(11.3%)
鋅精礦所含鋅 (噸)	1,731	3,022	(42.7%)
鐵精礦 (噸)	25,486	37,980	(32.9%)
硫精礦 (噸)	117,971	120,719	(2.3%)
鉛精礦所含鉛 (噸)	529	606	(12.7%)
硫鐵精礦 (噸)	25,529	31,759	(19.6%)
精礦所含金 (千克)	64	90	(28.9%)
精礦所含銀 (千克)	3,225	4,379	(26.4%)
精礦所含銅 (千克)	52	191	(72.8%)

所售產品類型	金嶺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數量	2024年 數量	變動 (概約%)
金錠(千克)	1,022	715	42.9
金精礦(噸)	<u>25,170</u>	<u>22,256</u>	<u>13.1</u>

下表載列新莊礦及金嶺礦分別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採礦及選礦量。

	新莊礦			金嶺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數量 (噸)	2024年 數量 (噸)	變動 (概約%)	2025年 數量 (噸)	2024年 數量 (噸)	變動 (概約%)
採礦量	<u>461,405</u>	<u>522,581</u>	<u>(11.7)</u>	<u>1,975,870</u>	<u>442,443</u>	<u>346.6</u>
選礦量	<u>450,528</u>	<u>524,522</u>	<u>(14.1)</u>	<u>1,272,280</u>	<u>1,137,256</u>	<u>11.9</u>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新莊礦的採礦量及選礦量下降，原因是本公司的銅鐵加工廠為進行技術改造而短暫停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金嶺礦的開採作業因頻繁降雨而中斷。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採取相關措施減少對開採作業的影響。

擴建現有礦場

新莊礦

我們已完成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新莊礦擴建計劃，達到採礦能力及選礦能力600,000噸／年（「噸／年」）。我們現正把其產能提升至900,000噸／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新莊礦的銅鐵加工廠為進行技術改造而暫停生產67天，改造後實現了高效、節能、自動化及智能化水平的提升，銅鐵加工廠產能已達800,000噸／年。

哇了格礦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已完成120萬噸／年採選工程建設用地預審和選址意見委託合同，並提交了綜合規劃論證報告以供審批。本集團已取得哇了格礦年產120萬噸採選項目的預審批號2504-540000-15-02-498383。

金嶺礦

本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擁有金嶺礦業有限公司（其擁有金嶺礦）的88.2%實際權益，該礦場擁有大量的金礦產資源，已自2023年起開始試產。

浮選產量已接近設計產能，平均每日達9,500噸。截至2025年6月底，產能已達每日10,000噸，回收率穩定在80%。預計下半年將達到每日12,000噸。廠房改造仍在持續進行，包括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安裝一台新的500立方米浮選機。尾礦乾式堆存設施第三期工程已動工，預計於2025年底完成。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於2024年9月22日，本公司與金山（香港）國際礦業有限公司（「**金山礦業**」）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金山礦業為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紫金礦業**」）的全資附屬公司，而紫金礦業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分別為601899及2899。根據認購協議，金山礦業同意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8.33港元認購165,6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股份**」）（「**認購事項**」）。

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8.33港元較：(1)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的上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9.25港元折讓約9.95%；及(2)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9.134港元折讓約8.80%。

認購事項所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79.4百萬港元，而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379.3百萬港元。根據認購協議，50%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有關所羅門群島金嶺礦勘探及開發項目之撥款，及餘下50%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惟本公司有權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調整所得款項用途。

紫金礦業是一家規模龐大的跨國礦業集團，在全球範圍內致力於銅、金、鋅、鋰、銀、鉬等金屬礦產資源的勘探開發、採礦工程的研究、設計和應用等，為低碳未來提供提高生活水平的材料。與紫金礦業的合作不僅提可以供資金加快發展本集團位於所羅門群島的金嶺項目，還有助於經驗共享，並在海外採礦技術及礦山營運方面提供支援。

於2024年11月1日，認購事項完成。根據本公司於2024年6月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165,6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15.28%）按每股認購股份8.33港元之價格配發及發行予金山礦業。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2日及2024年11月1日的公告。

於2025年6月30日，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25年 6月30日		於2025年 6月30日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港元(百萬)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港元(百萬)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港元(百萬)
金嶺項目資金	689.6	689.6	—
一般營運資金	689.7	689.7	—
結餘	<u>1,379.3</u>	<u>1,379.3</u>	<u>—</u>

簽訂選礦技術服務合同及擴建可行性研究合同

(i) 簽訂選礦技術服務合同

2024年10月31日，本公司擁有所羅門群島金嶺礦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金嶺礦業有限公司（「**金嶺礦業**」）與廈門紫金礦冶技術有限公司（「**紫金礦冶**」）訂立於所羅門群島的金嶺礦選礦技術服務合同（「**技術服務合同**」）。

根據技術服務合同，紫金礦冶應向金嶺礦業提供以下技術服務：

- 評估浮選柱或Knelson選廠對微細粒金的回收效果；

- 協助推進相關設備技改及生產調試，充分發揮設備性能；
- 幫助培養實驗室試驗人員、現場技術人員，同時建立生產主機崗位操作標準化體系；
- 助力現有選廠指標早日達標，並為後續新建選廠的生產積累技術經驗；
- 提交各項工作內容的階段性總結或評估簡報或培訓PPT等過程性資料，以及最終的PDF版項目研究報告；及
- 協助完成生產相關設備技改和工藝優化。

合同期限自2024年11月1日起至2025年10月31日止，視工程進度而定，一年內有效。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69百萬元，並須由金嶺礦業分期支付予紫金礦冶。

(ii) 簽訂擴建可行性研究合同

於2025年5月1日，金嶺礦業與紫金（廈門）工程設計有限公司（「**紫金工程**」）訂立金嶺礦新建1,000萬噸／年的擴建可行性研究合同（「**擴建可行性研究合同**」）。擴建可行性研究包括設計主要生產設施如採選工程、尾礦池、低品位礦石破碎、堆浸墊、吸收等，以及相關的供水、供電、廠區道路、實驗室及生活輔助設施等，以達到產能1,300萬噸／年，產品為金錠（金品位80%）及浮選金精礦（金品位25克／噸）。

預計合同期將於2026年12月31日，紫金工程向金嶺礦業提交施工方案後結束。合同總金額為2.89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8百萬元），並由金嶺礦業根據擴建可行性研究合同的付款時間表向紫金工程支付。合同金額將由本集團可用的內部資源撥付，支付款方式如下：

- 140,000美元於成立項目組及收到項目資料後支付；
- 70,000美元於提交預可行性研究報告並獲金嶺礦業接納時支付；
- 680,000美元提交初步設計並獲金嶺礦業接納後支付；
- 300,000美元提交採礦工程（包括公輔設施）施工圖紙並獲金嶺礦業驗收後支付；

- 300,000美元於提交項目粗碎車間及中間礦堆（包括公輔設施）之施工圖則及金嶺礦業完成驗收後支付；
- 300,000美元於提交堆浸車間的破碎篩分、吸附及堆場（包括公輔設施）的施工圖紙及完成金嶺礦業驗收後支付；
- 400,000美元提交選礦車間、浮選車間、脫水車間、藥劑製備、藥劑倉庫、鼓風機房等其他選礦工程（含公輔設施）施工圖紙，並經金嶺礦業竣工驗收合格後支付；
- 400,000美元提交輔助設施、尾礦輸送及回水泵房、尾礦庫工程（含公輔設施）施工圖紙後，及完成金嶺礦業驗收後支付；及
- 餘款300,000美元作為保證金，於所有設計元素及服務完成後支付。若紫金工程違約，將依違約金扣除。

技術服務合同及擴建可行性研究合同各自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與交易對手按公平原則磋商之商業條款釐定，並考慮(i)相關項目所涉及之專業及技術專家之時間成本；(ii)本集團產能之預期成果；(iii)紫金礦業於採礦業之領先技術能力；及(iv)其他兩家工程設計公司提供類似服務的報價。

誠如本公司2024年年報所披露，金礦的營運已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貢獻超過50%的收入及溢利。鑒於目前黃金價格飆升，盡快開採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技術服務合同及擴建可行性研究合同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而技術服務合同及擴建可行性研究合同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日之公告。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5年1月15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以為肯定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日後的貢獻，向彼等授出激勵或獎勵，並根據本集團的表現目標吸引、挽留及激勵優秀的合資格參與者。

截至2025年1月15日，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予的獎勵股份數量為108,382,720股。於2025年6月30日，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予的獎勵股份數量為95,372,720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1日及2025年1月15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3日的通函。

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根據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獎勵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25年1月15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24年購股權計劃**」)，以為肯定及認可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日後的貢獻，向彼等授出購股權，以激勵或獎勵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

於2025年1月15日，2024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有108,382,720份購股權可供授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3,010,000份購股權獲授出及其中2,130,000份購股權獲註銷。並無購股權獲行使或失效。因此，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有關獲授出購股權的已發行的股份數目為零。於2025年6月30日，2024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有95,372,720份購股權可供授出。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1日、2025年1月15日、2025年1月24日、2025年2月4日、2025年3月20日及2025年3月24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3日的通函。

財務回顧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精礦產品、		2025年總計	精礦產品、		2024年總計
	金錠及金精礦	其他精礦貿易		金錠及金精礦	其他精礦貿易	
	(自家開採)	(外部採購)		(自家開採)	(外部採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1,240,284	–	1,240,284	850,686	77,170	927,856
銷售成本	(372,428)	–	(372,428)	(367,151)	(76,826)	(443,977)
毛利	867,856	–	867,856	483,535	344	483,879
毛利率	70.0%	–	70.0%	56.8%	0.45%	52.2%

收入、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整體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27.9百萬元增加約33.7%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4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金嶺礦的銷售增加所致。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44.0百萬元減少16.1%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7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停止其他精礦貿易所致。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83.9百萬元增加約79.4%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67.9百萬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2.2%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70.0%。該增加主要由於金嶺礦的毛利率增加所致。

(i) 精礦產品、金錠及金精礦(自家開採)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新莊礦	金嶺礦金錠及	2025年總計	新莊礦	金嶺礦金錠	2024年總計
	精礦產品	金精礦		精礦產品	及金精礦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77,041	963,243	1,240,284	289,663	561,023	850,686
銷售成本	(133,414)	(239,014)	(372,428)	(147,470)	(219,681)	(367,151)
毛利	143,627	724,229	867,856	142,193	341,342	483,535
毛利率	51.8%	75.2%	70.0%	49.1%	60.8%	56.8%

新莊礦—精礦產品

來自銷售精礦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89.7百萬元減少約4.4%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77.0百萬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出售1,622噸銅精礦所含銅、25,486噸鐵精礦及1,731噸鋅精礦所含鋅，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1,829噸、37,980噸及3,022噸，分別減少約11.3%、32.9%及42.7%，此乃由於採礦量減少所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銅精礦所含銅、鐵精礦及鋅精礦所含鋅的平均價格分別為每噸人民幣65,845元、人民幣577元及人民幣15,640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每噸人民幣62,123元、人民幣726元及人民幣15,368元，銅精礦所含銅及鋅精礦所含鋅分別增加約6.0%及1.8%，而鐵精礦的供應量則因中國房地產需求下降而減少約20.5%。

精礦產品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7.5百萬元減少約9.6%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3.4百萬元，乃由於選礦量減少所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精礦產品毛利為約人民幣143.6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2.2百萬元增加約1.0%。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49.1%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1.8%。該增加主要由於精礦的價格上升所致。

金嶺礦—金錠及金精礦

銷售金錠及金精礦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61.0百萬元增加約71.7%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63.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金價及金精礦銷量上升所致。

銷售金錠及金精礦的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9.7百萬元增加約8.8%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39.0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採礦及選礦量增加。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金錠及金精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724.2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41.3百萬元增加約112.2%。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60.8%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75.2%。該增加主要由於金價顯著上升所致。

(ii) 其他精礦貿易 (外部採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其他精礦貿易。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精礦貿易的收入為約人民幣77.2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精礦的相應銷售成本為約人民幣76.8百萬元，而其他精礦貿易業務毛利約為人民幣345,000元。

其他收入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1.7百萬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約人民幣22.7百萬元、已收當地政府機關的獎勵約人民幣1.4百萬元及政府授予宜豐萬國有關採礦技術改進的補助及補貼約人民幣0.6百萬元。其他收入較2024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8.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人民幣4.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5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人民幣13.7百萬元，當中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約人民幣22.2百萬元、由於美元兌所羅門群島元以及澳元及港元兌人民幣產生的未變現匯兌虧損約人民幣7.6百萬元，而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澳元及港元兌人民幣而產生未變現匯兌虧損約人民幣3.8百萬元。

分銷與銷售開支

我們的分銷與銷售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7.1百萬元增加約12.3%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4.1百萬元。該增幅主要歸因於金嶺礦的金精礦及金錠銷量增加，導致鐵路及運輸費用、出口稅及礦權使用費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2.2百萬元增加約42.8%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8.8百萬元。該增幅主要歸因於金嶺礦產生的員工成本、折舊及擔保費用增加以及金嶺礦業為確保我們在金嶺礦的營運而產生的財產保險。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百萬元減少約15.0%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1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88.4百萬元，包括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約人民幣14.3百萬元、應付所羅門群島企業所得稅約人民幣76.0百萬元、應付預扣稅約人民幣5.0百萬元、去年撥備不足人民幣0.2百萬元及遞延稅項抵免約人民幣7.1百萬元。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24.3百萬元，包括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約人民幣14.2百萬元、應付預扣稅約人民幣7.6百萬元、去年撥備不足人民幣5.9百萬元及遞延稅項抵免約人民幣3.4百萬元。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營運溢利增加及全數動用過往年度結轉的稅收虧損導致的金嶺礦所得稅開支增加，而根據所羅門群島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稅率為35%。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稅後溢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31.2百萬元增加約100.9%或約人民幣334.1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65.3百萬元。該增幅主要由於來自金嶺礦的金錠及金精礦銷售與其溢利貢獻增加所致。

我們的淨溢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5.7%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3.6%。該增幅主要由於銷售金錠及金精礦產生的收入及溢利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54.3百萬元增加約136.3%或約人民幣346.5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0.8百萬元。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產生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38.2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209.9百萬元），而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659.3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13.7百萬元）。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主要歸因於金嶺礦營運所產生的現金增加以及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的所得款項。

銀行結餘及現金中，約人民幣534.2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68.7百萬元）以港元、澳元、所羅門群島元及美元計值。

借款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合計持有有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09.6百萬元及無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40.0百萬元，到期日介乎一年至四年，實際利率約為4.52%。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相當於總銀行借款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前非控股股東款項除以總資產）約為4.2%。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7.7%。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資本支出

資本支出主要包括購置採礦及加工設備、於金嶺礦建造採礦構築物以及勘探及評估資產款項。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產生資本支出約人民幣174.2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4.0百萬元）。

訂約責任及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366.3百萬元，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46.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8百萬元，主要由於在金嶺礦建設一個二級水電站所致。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獲董事會授權的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4.1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5.9百萬元）的使用權資產及樓宇已予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信貸。

匯率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及所羅門群島，而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美元及澳元進行。除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以港元、澳元、所羅門群島元及美元計值外，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

由於報告期內人民幣兌港元及澳元的波動有限，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不利外匯波動風險。我們並未使用任何外幣對沖安排或其他衍生工具以對沖匯率風險。

利率風險

我們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是分別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人行」）設定的基準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所釐定的息率向國內的商業銀行借款。我們的銀行貸款的利率可能因貸款人按人行的基準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變動而作出調整。我們承受因我們的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的利率變動而產生的利率風險。基準利率上升將令我們的銀行貸款的利率上升。利率上升將增加我們在未償還借款方面的開支及新借款的成本，因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或其他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20.30港仙（相當於人民幣18.51分）（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2.00港仙），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33.4%（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5.6%），應向於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根據於2025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此相當於分派總額約人民幣200.6百萬元。預期建議中期股息將於2025年11月28日或之前派付。股息並未作為負債計入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應向於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營業結束時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中期股息。為釐定享有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自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至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中期股息，所有股票連同已在隨附背頁填妥或另行填妥的股份轉讓表格，須不遲於2025年9月25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僱有約1,292名僱員，不包括負責在新莊礦進行地下採礦作業以及金嶺礦進行採礦及鉗探作業的獨立第三方承包商。薪酬是按照公平原則，經參考市況及個人表現而釐定及作出檢討。

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為我們的中國僱員支付社會保險連同住房公積金，為我們的香港僱員支付法定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為我們的澳洲僱員支付養老基金，以及為我們的所羅門群島僱員支付國家公積金。

勘探、開發及採礦業務

新莊礦

礦產勘探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新莊礦的勘探活動在4-29勘探線內進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已完成地下地質鑽探11,473米，鑽孔大小為60至108毫米。我們亦已完成巷道掘進量525.7米，完成坑道編錄1,162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礦產勘探產生費用約人民幣1.2百萬元。

開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開發支出約人民幣126.1百萬元。開發支出的明細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採礦構築物	88.9
選礦廠機器及電子設備	32.0
汽車	5.2
	<u>126.1</u>

採礦業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於新莊礦選礦礦石總量為450,528噸。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精礦產品的銷量。

已售精礦類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數量	2024年 數量
銅精礦所含銅	1,622噸	1,829噸
鐵精礦	25,486噸	37,980噸
鋅精礦所含鋅	1,731噸	3,022噸
硫精礦	117,971噸	120,719噸
鉛精礦所含鉛	529噸	606噸
硫鐵精礦	25,529噸	31,759噸
銅精礦所含金	23千克	26千克
銅精礦所含銀	1,869千克	1,931千克
鋅精礦所含金	3千克	9千克
鋅精礦所含銀	—	21千克
鉛精礦所含金	38千克	55千克
鉛精礦所含銀	1,356千克	2,427千克
鉛精礦所含銅	52千克	191千克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新莊礦就採礦及選礦活動產生的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69.9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3.9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0.3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5.2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採礦及選礦活動的單位開支分別約為每噸人民幣155.2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每噸人民幣141.0元）及約每噸人民幣111.7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每噸人民幣105.3元）。選礦及採礦活動的單位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採礦及選礦量減少，而部分固定成本維持不變。

哇了格礦

我們擁有西藏昌都的51%應佔權益，而西藏昌都擁有哇了格礦，可供我們進一步進行露天及地下開採。哇了格礦有大量的鉛及白銀礦產資源。本集團現正將其勘探許可證轉為開採許可證。

礦產勘探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進行任何礦產勘探。

開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哇了格礦產生開發支出約人民幣0.9百萬元，主要與維護勘探許可證以及將勘探許可證轉換為採礦許可證的相關活動有關。

採礦業務

因哇了格礦仍處於開發階段，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進行採礦業務。

金嶺礦

礦產勘探

於2025年上半年，金嶺礦Valehaichichi礦床、Charivunga礦床、Kupers及Dawsons礦床共鑽探367個孔，共計42,555.7米，包括：

- 33個岩芯鑽孔，共18,396.3米；
- 334個反循環鑽孔，共24,159.4米

我們獲得：高品位區域主要分佈於凝灰岩層，海拔高度約0-100米，礦體向南及東延伸方向均發現高品位凝灰岩層。

於2025年上半年，礦產勘探支出約為人民幣15.1百萬元。該支出包括直接鑽探成本、能源成本及化驗成本。

開發

於2025年上半年，金嶺礦產生開發支出人民幣26.8百萬元，主要涉及尾礦乾堆設施建設、金庫改造及浮選廠升級以及自用水電站。

開發支出的明細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採礦構築物	11.5
選礦廠機器及電子設備	14.1
汽車	1.2
	<u>26.8</u>

採礦業務

於2025年上半年，浮選廠加工礦石總量約為1,272,280噸並生產金精礦約26,307乾公噸。

Knelson選礦機及堆浸廠生產約1,046千克金錠(平均80.64%的金含量及15.93%的銀含量)，銷往澳大利亞市場份額第二大的黃金精煉廠。

下表載列金嶺礦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產品的銷售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所售產品類型	2025年 數量	2024年 數量
金錠(千克)	1,022	715
金精礦(噸)	<u>25,170</u>	<u>22,256</u>

下表載列金嶺礦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採礦及選礦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數量 (噸)	2024年 數量 (噸)
採礦量	1,975,870	442,443
選礦量	<u>1,272,280</u>	<u>1,137,256</u>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採礦量激增主要歸因於2024年第一季度頻繁降雨導致採礦作業中斷。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採礦量增加乃由於分包商增加採礦機器及設備以及礦區道路條件改善提升運輸可達性。

隨著選礦廠新安裝500立方米浮選機組，每日處理能力已由約9,000噸逐步提升至12,000至13,000噸。

於2025年上半年，金嶺礦開採及選礦業務分別產生開支約人民幣131.7百萬元及人民幣99.7百萬元。於2025年上半年，採礦及選礦業務的單位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66.6元／噸及人民幣78.4元／噸。

前景

我們計劃繼續拓展我們的業務，透過下列主要策略發展成為中國及南太平洋地區領先的有色金屬礦業公司。

增加礦業生產、外包採礦作業

我們在新莊礦的生產規模已於2014年年底擴大至目標採礦能力及選礦能力600,000噸／年，目前處於提升採礦能力至900,000噸／年的最後階段。未來幾年，我們計劃將採礦能力進一步提升至1,000,000噸／年。為將成本降至最低，我們將繼續向第三方承包商外包我們的地下採礦作業。

透過未來收購新礦進行橫向擴張

我們擬透過收購新礦進一步擴大我們的礦產資源及提高礦石儲量。就收購目標而言，我們將審慎考慮及權衡評估標準，進行審慎收購，以期進一步發展我們的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回報。

展望

根據摩根士丹利金屬行業報告，美元進一步走弱將為大宗商品提供上行動能，美國通脹上升亦可能吸引資金流入，而中國若推出刺激政策將為行業帶來額外利好。然而，隨著早期囤貨效應消退，美國關稅構成增長風險。該行特別看好黃金、白銀及COMEX銅期貨。摩根士丹利預期今年金屬市場趨勢將持續，COMEX銅、黃金及白銀仍有上行空間，而鉑金在經歷約50%漲幅後將趨於穩定。受美元走弱、ETF買盤及持續不確定性背景推動，央行購金及投資需求持續支撐需求，該行將2025年第四季度金價目標上調至每盎司3,800美元，同時珠寶需求亦有望隨著消費者逐漸適應高價位而回升。該行預期黃金交易價於2025年第三季度為每盎司3,500美元，2025年第四季度為每盎司3,800美元，2026年第一季度為每盎司3,500美元。摩根士丹利亦預期黃金於2026年的均價為每盎司3,313美元，而2027年為每盎司2,625美元。

截至2025年6月底，高盛表示預計銅的月度平均價格將從先前的9,140美元上升至2025年下半年的9,890美元。該行同時預期，由於關稅導致美國以外地區庫存減少，加上主要消費國的市場情緒及經濟活動保持相對韌性，銅價將於8月攀升至年度高點10,050美元，其後於2025年12月回落至9,700美元。

報告期後事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自2025年6月30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並無發生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之重要事件。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下文所述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的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高明清先生除擔任本公司主席外，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策略規劃及監管本集團各方面的營運。此情況構成對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的偏離。高明清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對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具備豐富經驗及知識，其監管本集團營運的職責顯然對本集團有利。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規定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就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而言，本公司亦已按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條款制定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察覺有任何有關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賬目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偉雄先生、王志明先生及王昕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成立目的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認為有關業績已按照相關會計準則編製，本公司亦已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當中作出適當披露。

刊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gmine.com刊載。本公司2025年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萬國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高明清

香港，2025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明清先生(主席)、高金珠女士、劉志純先生及王國標先生；非執行董事王任翔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偉雄先生、王志明先生及王昕先生。